國立白河商工108年度第一學期寒假重補修課表												
科目	授課節數	授課老師	教室					日期				
國文Ⅱ	12	吳○禛老師	土木二忠教室	1//20() 5678	1/21(二) 1234	<mark>1/22</mark> (三) 5678						
國文IV	12	蔡〇琳老師	土木三忠教室	1/17(五) 1234	1/20() 1234	1/21(二) 5678						
英文Ⅱ	12	張○敏老師	機二忠教室	<mark>2/3</mark> (一) 123456	<mark>2/4</mark> (二) 123456							
英文IV	6	劉○綱老師	電三忠教室	1/22(三) 123456								
英文文法Ⅱ	3	劉○綱老師	機二忠教室	2/5(三) 45(含午休)								
數學Ⅱ	12	周○老師	土木二忠教室	1/16(四) 5678	1/17(五) 5678	1/30(四) 78	1/31(五) 78					
數學IV	12	周○老師	機三忠教室	1/30(四) 123456	1/31(五) 123456							
基本電學Ⅱ	9	王〇凱老師	電三忠教室	1/20(一) 1234	1/21(二) 56789							
電工機械 I	9	王〇凱老師	電三忠教室	1/20(一) 56789	1/21(二) 1234							
測量學Ⅲ	6	莊○娥老師	土木三忠教室	1/17(五) 567	<mark>2/6</mark> (一) 567							
建築材料 I	3	劉○明老師	土木三忠教室	1/21(二) 234								
地理	6	張○慈老師	電三忠教室	2/7(五) 234	2/10 (—) 567							

<u>注意須知</u>

- 1.煩請您協助重補修班級授課相關事務,課程結束時請在一周內將資料夾(包含點名簿、成績登記表、教室日誌)送回教務處實研組,如有作業也可送回備查。
- 2.重補修課程的學生作息及上下課時間依照學校規定。
- 3.重修學生的成績計算為60分,除非表現優異,可斟酌予以加分。
- 4.補修學生(係指轉學生)的成績計算不受60分所限制。
- 5.重補修學生的服裝儀容,需要依照學校規定穿著,老師可以將學生的服裝儀容納人平時的成績考核中,以要求學生要有合宜的服裝觀念。
- 6.重修生的獎懲,依德行成績考查辦法規定辦理。
- 7.任課教師如有調課,以不影響重修同學衝堂為原則。
- 8.重補修學生缺曠課節數達1/3(含)以上時(除公假、病假、喪假…等外),將不得參加期末考試。
- 9.除任課老師自行調代課外,若遇颱風停班停課等,將依照學校網站公告為主,也請任課老師知會實研組。
- 10.學生若有請假事宜,請依照平日請假正常手續填寫請假單。
- 11.有鑑於部分班級因為混雜補修生及重修生的學生,補修生的節數是重修學生的3倍,而老師在教學進度、內容跟考試安排上會有不一樣的狀況,所以請老師將上課節數調整成一樣,以利教學及考試,也可修學生多上一些課程。
- 12.因正規班及實用技能班課程科目學分有不同,故取最大公因數為基準,讓學生上課節數能相同,以方便老師的教學及考試內容,也可以幫學分少的學生們多上一些內容。